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对象：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
及运行管理项目

实施单位：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主管部门：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委托单位：上海市财政局监督检查局

（上海市政府采购行政裁决办公室）

评价机构：上海名泰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目 录

摘要部分

摘 要	- 1 -
-----------	-------

正文部分

一、基本情况	- 6 -
(一) 项目概况	- 6 -
(二) 绩效目标确定情况	- 34 -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35 -
(一) 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35 -
(二) 评价原则和方法	- 36 -
(三) 评价工作过程	- 37 -
(四) 评价指标体系	- 39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42 -
(一) 综合评价情况	- 42 -
(二) 评价结论	- 46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48 -
(一) 项目决策	- 48 -
(二) 项目过程	- 49 -
(三) 项目产出	- 53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64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 64 -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65 -

六、有关建议 - 66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67 -

摘 要

一、项目概况

为有序开展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和运行管理工作，确保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路面平整、道路设施完好、道路及设施干净整洁，保障道路通行效率，根据相关文件要求，本市设立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根据职责分工，由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市道运中心）作为项目预算单位，上海市交通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交通委）作为行业主管部门、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住建委）作为城市维护资金管理部门共同对项目进行管理。项目通过公开招标（一招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的方式确定养护单位，2024—2026 年的中标单位为上海高架养护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架公司）。项目主要养护内容包括巡视巡查工作、日常保洁工作、设施维修工作、运行管理工作和专项工程等。项目已实施多年，高架道路养护工作基本运行正常。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城市维护资金，纳入市交通委部门预算管理。项目主要依据《上海市市政养护定额（2010）》、标段工作量、中标金额等编制年度预算。

2025 年项目预算金额为 6,238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金额为 6,237.8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9%。

二、绩效分析

市道运中心组织高架公司基本完成了相关文件、行业标准和采购需求规定的各项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任务，有效保障了申字型高架道路安全畅通、持续运行，全年主要完成巡视巡查、日常养护保洁、设施维修、运行管理和专项工程五类工作。项目实施期间未出现因项目实施不到位而发生的安全事故和高架道路堵塞情况；设施结构安全技术状况评定达到要求标准，高架路面平整度指数 $IRI=2.884m/km$ ，桥梁定检达 B 级及以上，独柱墩支座无异常，设施安全稳定；牵引处置每起较往年节省 1.1 分钟，响应效率提升；全年行业投诉 684 条，较 2024 年下降 46.18%，有责投诉处置率 100%。但也存在巡视频率过高、专项工程界定标准缺失、对合同履行管理不严、个别文件编制不准确等问题，有待进一步改进。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保障核心需求，推动养护流程“精准高效”

根据养护维修标准要求，结合申字型高架的核心定位，市道运中心制定了差异化的养护标准。日常养护实行“每日巡查清扫、每周深度保洁、每月全面排查”，重点清理路面杂物、排查设施隐患；日常维修保养坚持“发现即处置、处置即达标”，针对路面坑槽、型钢损坏等问题，实行快速响应应急处置，24 小时内完成精准维修；专项工程聚焦设施老化、结构安全、景观提升等重点问题，提前谋划、精准实施，确保设施性能与城市发展需求同频同步。

（二）强化中控标准化，实现养护闭环管理“精益求精”

深化中控标准化建设，搭建智慧化综合管理平台，整合运维监测、作业监管、应急指挥等功能。依托全域视频监控，强化主动巡查与隐患预警能力。完善风险防控、应急处置、作业监管全链条制度，优化调度流程、压缩处置时效，提升养护管理协同水平，实现全流程闭环管控，保障高架道路平稳运行。

四、主要问题

（一）项目高架巡视频次高于行业规范，高架道路巡视效率需进一步提升

2025 年，申字型高架巡视频率为 2 次/日，高于《城市高架道路养护技术规范》（DB31/T678-2012）及市道运中心印发的《关于提高市属道路日常养护标准（路容类）的通知》所明确的巡视频率（1 次/日）。经测算，巡视频次增加后关联的运维成本同比上升，而同期新增病害发现量增幅有限。从短期成本核算与病害统计的线性关系看，投入与产出的边际效益递减明显，资金使用效率仍有优化空间。

（二）专项工程界定标准不够明确，与日常养护及养护工程边界不清

市道运中心未就专项工程管理形成制度文件，专项工程的定义、范围、实施流程等核心要素均不明确，导致专项工程与日常养护运维管理的界限不清。此外，专项工程与申字型高架大中修等其他工

工程项目间的统筹衔接也显不足，两者在部分工程类型上有重叠，如更换声屏障、更换交通安全设施等在专项工程与申字型高架大中修项目中均有安排，同类事项归类不一。

（三）部分实施环节存在不足，过程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一是合同履约管理不严。市道运中心未要求高架公司提供相关车辆证明，高架公司自有设备中，其中 5 台路面清扫车已超过合同规定的 8 年车龄；2025 年 3 项专项工程因同路段大修工程影响等原因实际于 11 月完成，晚于计划规定的 9 月完成的要求。二是采购需求编制不够准确。如市道运中心未在本项目中安排检查检测工作相关预算，实际该项工作也由市道运中心牵头委托专业机构开展，但在采购需求中却明确应由“中标单位委托第三方检查单位开展检查检测工作”，采购需求编制不够准确。

五、评价结论

运用评价组设计并经专家组论证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5.07 分，评价等级为“良”。

六、有关建议

（一）根据行业规范调整巡视频次，加强日常巡视工作质量

建议市道运中心按行业规范合理调整巡视频次，并通过组织养护单位巡视人员专业培训、定期对工作成效复盘总结、加强日常考核力度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巡视效果。同时，建议充分发挥监理单

位作用，将监理单位每天对高架进行的一次巡视检查，作为病害问题发现的有效补充。

（二）厘清专项工程界限，完善管理流程

建议市道运中心牵头，会同养护单位和监理单位，研究形成专项工程界定标准，并在此基础上，切实加强对专项工程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形成管理制度文件，明确专项工作的核心要素。以后年度按照专项工程的作业内容、工程量、资金预算、紧急程度及其他工程项目安排情况，统筹安排专项工程内容。

（三）提升管理质量，全面加强项目执行管理

一是建议市道运中心提高对中标单位合同履约的日常管理力度，严格按照合同约定，重点加强超龄设备更换、项目进度把控等实施环节的管理，进一步提高养护质量。二是建议市道运中心进一步完善采购文件和相关内部文件，修正表述偏差，切实提高文件的准确性和规范性。

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高架道路是现代城市交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核心意义在于通过立体化交通布局提升城市运行效率、优化空间结构，并推动经济社会发展。

上世纪 80 年代，上海车流量迅速增长，市中心道路堵塞严重，交通问题成为制约城市发展的主要矛盾之一。为提升中心城区的通行效率，促进城市发展，上海市于 1985 年提出了高架道路路网设计和规划；于 1990 年批准了内环线高架道路规划方案，标志着“申”字型高架蓝图的初步确立；1992—1999 年，历经七年建设，初步形成了上海市申字型立体交通网络。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为内环高架浦西段、南北高架浦西段、延安高架、沪闵高架、逸仙高架的主道、立交（包含共和新路立交、鲁班立交、延中立交、延西立交、天目路立交、漕溪路立交、南立交 7 座立交）、上下匝道及南北高架两侧的蕴藻浜非机动车人行天桥、天目路人行天桥、永兴路人行天桥。主线全长为 78.6 公里，全线长度

为 101.55 公里，面积为 215.45 万平方米，人行天桥长度 1,047.9 米。沿途经过上海浦西的黄浦、徐汇、长宁、闵行、普陀、静安、虹口、杨浦、宝山九个城区，衔接了上海东西、南北向以及浦西、浦东各个发展轴线，奠定了上海城市发展的核心骨架和多中心发展基调，承担着繁重的交通“大动脉”功能。（高架道路具体情况详见表 1-1、图 1）

表 1-1 申字型高架道路基本情况表

序号	高架名称	主线长度 (公里)	设计车道数 (双向)	通车时间
1	内环高架（浦西段）	28.9	4	1994 年
2	延安路高架	13.3	6	延西段 1996 年通车； 延东段 1997 年通车； 延中段 1998 年通车
3	南北高架浦西段	18.9	6	1995 年通车； 北延伸段 2002 年通车
4	沪闵高架路	8.3	6	一期 1997 年通车； 二期 2003 年通车
5	逸仙高架路	9.2	4	1999 年
	合计	78.6		



图 1 申字型高架道路图

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作为道路综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保障高架道路安全畅通的重要手段。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作为城市交通主动脉，已运行超过二十年，具有高强度交通负荷、复杂环境暴露、城市运行高敏感性等特点，系统性的高架道路养护运营工作对于申字型高架道路持续安全运行至关重要。根据国务院《城市道路管理条例》《上海市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等文件相关要求，设立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项目经费来源于城市维护资金，根据职责分工，由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市道运中心）作为项目预算单位，上海市交通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交通委）作为行业主管部门、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住建委）作为城市维护资金管理部门共同对项目进行管理。

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主要通过公开招标确定养护单位，最新一轮招标年度为2024—2026年，项目一招三年，合同一年一签。主要养护工作为巡视巡查工作、日常保洁工作、设施维修工作、运行管理工作和专项工程等内容。项目已实施多年，高架道路养护工作基本运行正常。

2.项目目的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序开展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和运行

管理工作,确保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路面平整、道路设施完好、道路及设施干净整洁,保障道路通行效率。

3.项目立项依据

表 1-2 立项依据文件表

序号	发文/修订年份	发文单位	文件名	相关规定
1	2019	国务院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承担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技术规范,定期对城市道路进行养护、维修,确保养护、维修工程的质量。市政工程施工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对养护、维修工程的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保障城市道路完好。
2	2024	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上海市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市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和区、县市政工程施工管理部门应当定期对城市道路进行检查和检测,制定城市道路的养护、维修计划,经市、区县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后组织实施。市市管处和区、县市政工程施工管理部门应当通过招投标方式,选择符合条件的单位进行城市道路的养护、维修。承担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单位应当严格执行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的有关技术规范和规程,确保养护、维修工程的质量。市市管处和区、县市政工程施工管理部门应当对养护、维修工程的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保证城市道路的安全和完好。
3	2012	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城市高架道路养护技术规范》(DB31/T 678-2012)	规范本市高架道路的养护工作,提高养护质量,充分发挥市政设施的功能,为车辆提供安全、完好、整洁、舒适的通行环境。
4	2019	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提高市属道路日常养护标准(路容类)的通知》(沪道运事养〔2019〕2号)	结合本市市属道路管养实际情况,特制定市属道路设施分类、分区域日常养护标准(路容类),请市属道路各相关单位按照标准抓好落实,以提升市属道路设施品质。
5	2024	上海市绿化和	《关于印发〈迎中华	巩固提升高标准保洁区域创建成效。以

		市容管理局	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和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市容环境保障工作方案》的通知》（沪绿容〔2024〕204 号）	机械化、新能源化、数智化为目标引领，加强示范引领、辐射周边中小道路的溢出效应，增加重点区域保洁频次，促进道路保洁精细化水平全面提升。消除申字型高架、中环、外环等高速高架、上下匝道、引桥下侧石、机非隔离带、绿化隔离带、道路中央隔离墩、隔音屏、树穴等保洁盲区。
--	--	-------	---	--

4.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组主要从招投标情况、实施范围、高架主线养护封路情况、养护作业内容、养护要求和考核情况等方面梳理项目 2024—2026 年标段实施内容。

（1）项目招投标情况

项目由市道运中心委托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公开招标确认中标单位，项目采用一次招标三年延用、分三个年度分别签订合同的方式实施。2024—2026 年中标单位为上海高架养护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架公司）。

（2）项目实施范围

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 2024—2026 年养护主要范围为内环高架浦西段（0001-1264）、延安高架（0001-0481）、南北高架浦西段（0001-0618）、沪闵高架（0001-0312）、逸仙高架（0001-0407）5 条高架，共和新路立交、鲁班立交、延中立交、延西立交、天目路立交、漕溪路立交、南站立交 7 座立交；蕴藻浜非机动车人行天桥、天目路人行天桥、永兴路人行天桥 3 座人行天桥。主线全长为 78.6 公里，全线长度

为 101.55 公里，面积为 215.45 万平方米，人行天桥长度 1047.9 米。

（3）高架主线养护封路情况

高架公司将高架主线分为 10 段全封道作业，每段作业面约 8 公里，10 天为一个养护周期。封道作业时间基本为 24:00-5:00（延安高架有两段养护封道时间为 1:00-5:00）。

表 1-3 申字型高架道路封路情况表

序号	封路范围	
第一段	封南北	内环高架：外侧 龙华路至南浦大桥（NW301-001） 内侧 南浦大桥至天钥桥路封闭（NN001-NN301） 南北高架：西侧 鲁班立交至徐家汇路封闭（ND001-ND052） 东侧 徐家汇路至鲁班立交出口匝道封闭（NX053-NX001）
	封内环	卢浦大桥：鲁班立交至主桥面封闭（主线全封闭） 内环高架：外侧 龙华路至南浦大桥（NW301-001） 内侧 南浦大桥至天钥桥路封闭（NN001-301） 南北高架：西侧 鲁班立交至徐家汇路封闭（ND001-052） 卢浦大桥：东侧 卢浦大桥进鲁班转盘匝道封闭 西侧 鲁班立交至主桥面封闭
第二段	沪闵高架：西侧蒲汇塘路至沪杭高速（HX001-0312） 东侧沪杭高速至蒲汇塘路封闭（HD312-001） 内环高架：外侧吴中路至宛平南路（NW414-227） 内侧宛平南路至吴中路封闭（NN222-414） 中环高架：外圈 顾戴路下匝道旁主道封闭 南站立交：地面进沪闵高架东西侧匝道封闭 南站平台进沪闵高架东侧两侧匝道封闭	
第三段	内环高架：内侧 吴中路至镇坪路封闭（NN377-714） 外侧 光新路至吴中路封闭（NW770-377） 延安高架：南侧 虹许路至凯旋路封闭（YN393-243） 北侧 凯旋路至虹许路封闭（YB235-388）	
第四段	延安高架：江苏路至虹桥机场双向封闭（Y189-481） 内环高架：新华路至武夷路双向封闭（N455-529）	
第五段	内环高架：内侧 镇坪路至广中路封闭（NN714-974） 外侧 西藏北路至光新路封闭（NW924-770） 南北高架：东侧 北京路至延长中路封闭（ND133-295） 西侧 广中至延中立交封闭（NX370-116） 天目路立交：新建东侧辅桥（FB）	
第六段	南北高架：东侧 延长路至联谊路封闭（ND295-618）	

序号	封路范围
	西侧 联谊路至洛川路封闭（NX618-281） 中环路（仅封道）：内圈 万荣路至广粤路封闭，万荣路主下 外圈 广粤路至沪太路封闭，广粤路主下、广粤路上匝道 天目立交：天目立交转盘、新建西侧辅道桥（FA）、新建南侧上匝道（ZC）、新闻路西下匝道、永兴路西上匝道、永兴路东下匝道（保洁维修、半封道作业）
第七段	内环高架：内圈 广中路至周家嘴路封闭（NN974-1264） 外圈 周家嘴路至西藏北路（NW1264-924） 逸仙高架：内环大柏树立交至中山北二路双向封闭（Y001-020） 西侧 中山北二路下匝道旁主道封闭
第八段	逸仙高架：东侧 内环大柏树立交至安达路 西侧 安达路至内环大柏树立交封闭 内环高架：内侧广中路至大柏树封闭（N1067-974） 中环高架（仅封道）：内圈 广粤路主下、广粤路上匝道 外圈 曲阳路主下
第九段	延安高架：江苏路至外滩双向全封闭（Y001-223） 南北高架：东侧 徐家汇路至威海路封闭（ND031-129） 西侧 威海路至淮海路封闭（NX128-084）
第十段	南北高架：东侧 徐家汇路至新闻路（ND031-166） 西侧 威海路至徐家汇路封闭（NX129-032） 延安高架：南侧 茂名南路至石门一路（YN122-102） 北侧 外滩至茂名路封闭（YB001-122）

注：①天目立交：新建东北侧上匝道（ZB）、新建东南侧下匝道（ZD），半封道作业；②具体封路情况需与交警沟通。

（4）养护内容

采购需求明确，项目养护工作有巡视巡查工作、日常保洁工作、设施维修工作、运行管理工作和专项工程，主要养护内容如下：

①巡视巡查工作

a.高架日常巡视，每天全线全覆盖巡视 2 次，并做好巡视记录。

b.高架日常巡查，每月对设施及其附属设施进行不少于 1 次的经常性结构安全检查，确保设施的各部件保持在良好的技术状况。

c.人行天桥道路及附属设施、交安设施、涂装装饰日常病害步巡，每天巡视一次；上部、下部结构巡查，一个月一次。

②日常保洁工作

a.高架日常养护保洁工作

(a) 申字型高架上部结构、交安设施、附属设施等每月 3 次封道开展日常养护作业保洁工作。主要保洁内容为上部结构的防撞墙、隔离墩、岛头；桥面系的沥青路面面层、路缘带、路面伸缩缝、墙面伸缩缝；交安设施的导向标志、导向牌、反光诱导器、红白警示柱、防撞桶（组）、防撞水马；附属设施的声屏障、移动门、桩号牌、电箱盖、进水口盖板、过水口、防撞护栏钢管扶手、红白钢隔离带、防抛网、防眩屏、斑马线、大理石等。

(b) 每天 2 次全线机械清扫，一次是早高峰期全线清扫；一次是早高峰过后清扫车行驶高架全线间接性清扫。

(c) 下部结构的支座保养每年一次，主要保养内容为支座清洁、除尘防锈、添加润滑油、脱空垫实等，其中钢结构支座每两年 1 次油漆复涂；交安设施的限高设施每月 1 次养护保洁；附

属设施的龙门架每季度 1 次养护保洁，雨水立管每季度 1 次养护保洁，地面窨井每月 1 次养护保洁；龙柱每月 1 次养护保洁。

b.人行天桥日常养护保洁工作

(a) 人行道、非机动车道及其附属设施

天目路人行天桥及永兴路人行天桥：人行道、人行梯道、人行道伸缩缝每天养护保洁 2 次；栏杆、护栏、桥铭牌每天养护保洁 1 次（进博会前 1 个月每天保养 2 次）；地漏每天清捞 1 次。

蕴藻浜非机动车人行天桥：非机动车道、人行道、人行梯道、人行道伸缩缝、栏杆、护栏、桥铭牌每天养护保洁 1 次（进博会前 1 个月每天保养 2 次）；非机动车道伸缩缝养护保洁每月 1 次；进水口清捞每周一次。

(b) 下部结构及其附属设施

结构涂装层（含龙门架）保洁，2 米以上部位每季度冲洗 1 次、2 米以下及跨河段部位每月冲洗 1 次（进博期间增频 1 次）；落水管冲洗每月 1 次；橡胶支座保养每季度 1 次。

③设施维修工作

设施维修工作主要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具体内容如下：

a.高架日常养护维修主要内容

钢结构涂装层维修、混凝土结构涂装层维修、混凝土结构涂装层面层维修、混凝土缺棱掉角破损修补（3cm 以内）、混凝土

破损修补（3cm 以上）、混凝土结构裂缝修补（0.2 毫米以内）、混凝土结构裂缝修补（0.2 毫米以上）；沥青路面面层，路面冷补、路面修补（小面积）、路面修补（大面积）铣刨机铣刨等；路面伸缩缝，高弹性混凝土伸缩缝维修、齿板加固、型钢加固、橡胶止水带更换等；墙面伸缩缝，墙面伸缩缝聚氨脂更换、墙面橡胶板伸缩缝更换；交安设施，导向标志、导向牌、反光诱导器、红白警示柱、防撞桶（组）、限高设施、防撞水马等更换；附属设施，声屏障、防眩屏、电箱盖、进水口盖板、防抛网、桩号牌等损坏更换。

b.人行天桥日常养护维修主要内容

混凝土结构零星破损、缺角、露筋采用砂浆及快速混凝土修补；零星裂缝采用赛博思及环氧树脂修补；涂装破损修补：基底处理、1 底 2 面或 2 面；非机动车道面层，路面冷补、路面修补（切缝机切缝、空压机打除、小型铣刨机铣刨、沥青热料人工摊铺、小型压路机压实）；附属设施损坏更换；交安设施零星复涂油漆，每年全部复涂 1 遍，更换损坏 3M 贴纸，每年全部复贴 1 次等。

④运行管理工作

a.申字型高架监控工作。高架公司于高逸路基地搭建了申字型高架监控中心及数字化平台，实现 7*24 小时不间断运转模式。

监控中心通过视频巡视，掌握申字型高架运行动态、及时报送突发事件、恶劣天气及时响应，协助完成应急处置工作等。

b.牵引保障。申字型高架共设置 9 个牵引保障点位，每个点位配置一辆牵引车，分别位于内环吴中内上、南北汶水西下、逸仙场中西上、南北新闻西下、鲁班转盘、内环沪太外下、延东动进口、延东北出口、延安凯旋北下。监控员通过监视器监视高架道路上车辆通行状态，并对各路段运行状态作出正确判断，正确、合理调度牵引车及时到达抛锚或事故现场。同时，高架公司另配置 4 台牵引车，配合交警等部门做好交保、安保、节假日的道路保障工作。

c.智能感知设备应用。组织专业人员按中心要求对智能感知设备进行全面梳理和相应的维护，保证道路结构的安全。

d.应急抢险。主要分为日常应急及恶劣天气响应。日常应急主要为上部及下部，如车辆事故、物体散落、高坠、设施临时损坏等；恶劣天气主要包括：高温、低温寒潮冰冻、大风（含台风）、下雪等。

e.潮汐车道。为沪闵高架 17 个桩号，约 400 米道路进行潮汐车道设施摆放，一天两次。

⑤专项工程

根据设施情况、桥检报告等对部分设施损坏严重的进行专项处置。2023 年共开展 7 个专项工程、2024 年共开展 8 个专项工程、2025 年共开展 8 个专项工程。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表 1-4 2023—2025 年项目专项工程情况表

序号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名称	施工范围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名称	施工范围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名称	施工范围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1	申字型立交弯道彩色路面专项工程	对申字型高架立交内匝道黑色沥青路面铣刨后摊铺彩色沥青路面，通过不同颜色区分车道，减少车辆误入，降低事故风险。彩色沥青材料中加入反光成分，可以提升夜间或低光条件下的可视性。	27.17	27.12	2024 年申字型高架路面起拱整治专项工程	对这两处路面增加 EP-100 伸缩缝，提高路面的伸缩量	42.13	42.12	2023 年申字型延安高架下部结构修补工程	申字型延安高架下部结构修补	193.60	193.60
2	申字型高架交安设施综合整治专项工程	计划对高架上的轮廓标、弹性交通柱、限高牌等采用更安全及具有更显著警示作用的产品进行更换，以加强警示的作用，减少事故的发生。	108.71	108.40	2024 年申字型高架交安设施提升专项工程	对高架上的轮廓标、弹性交通柱、限高牌等采用更安全及具有更显著警示作用的产品进行更换	328.90	316.46	2023 年申字型沪闵 GTF 伸缩缝更换工程	申字型沪闵 GTF 伸缩缝更换	80.67	80.67
3	申字型高架内侧防撞墙砼破修补专项工程	拟对该桥防撞墙的病害进行维修并涂装。	254.02	248.12	2024 年申字型高架防汛综合整治专项工程	对申字型高架进水口孔径较小部位采取扩大进水口，无排水设施路段增设排水设施，老式进水口盖更换为新型进水口盖板	141.26	140.72	2023 年申字型防坠落整治工程	申字型防坠落整治	55.07	55.07
4	天目立交新建匝道外侧涂装专项工程	拟对天目路立交匝道下部进行涂装。	229.48	228.83	2024 年申字型高架附属设施整治专项工程	对南北高架、沪闵高架主线电箱盖进行更换	117.47	117.44	2023 年申字型附属设施整治工程	申字型附属设施整治	87.85	87.85
5	申字型高架伸缩缝改建	对型钢伸缩缝并死处进行改建，增加型钢伸缩缝	104.34	103.29	2024 年申字型高架路面横	对上述高架存在横向裂缝部位采用改	125.99	125.16	2023 年申字型内环高架	申字型内环高架伸缩缝	105.12	105.12

序号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名称	施工范围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名称	施工范围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名称	施工范围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专项工程	的伸缩量。故申字型项目部拟对南北高架、延安高架横缝处进行型钢改建、新建，将延安高架型钢伸缩缝改为齿板伸缩缝。			缝综合整治专项工程	建 EP100 伸缩缝和型钢伸缩缝形式消除隐患			伸缩缝改建工程	改建		
6	申字型高架防噪屏改建、新建专项工程	对申字型高架现有部分防噪屏 2.6 米侧开防噪屏以及塑钢防噪屏进行更换和对南北高架部分老式防噪屏进行改建。	309.23	306.18	2024 年申字型高架防噪屏改建、新建专项工程	对延安高架、沪闵高架、南北高架部分老式防噪屏进行改建	370.81	367.01	2023 年申字型高架防噪屏改建工程	申字型高架防噪屏改建	184.54	184.54
7	申字型高架路面整治工程	目前内环高架鲁班路立交 CE00-09 范围内车道桥面沥青铺装，该区域内桥面沥青铺装老化现象明显，需要铣刨后重新进行加罩处置，范围为车行道区域。因沥青面层铣刨加罩，其上的标线与线圈等设施均按现状重做。	22.75	22.70	2024 年申字型高架路面综合整治专项工程	对沪闵主线东侧龙漕路上匝道处以及主线西侧田林东路下匝道处的交通组织优化方案，涉及地面标线调整、导流岛擦除、增设提示牌、中央隔离墩移位等。同时，为确保车辆通行安全和行车舒适度，对上述交通组织调整点位进行路面整治。	85.49	85.03	2023 年申字型高架防噪屏完善工程及积水点改造工程	申字型高架防噪屏完善及积水点改造	211.84	211.84
8	延安高架、南北高架防噪屏喷涂专项工程	对出现色差的声屏障进行喷涂，延长声屏障使用寿命。对延安高架、南北高架色差严重的声屏障进行喷涂。	196.68	196.42	2024 年申字型高架智能感知设备专项工程		47.53	46.06				
合计			1,252.3	1,241.0			1,259.5	1,240.0			918.70	918.70

序号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名称	施工范围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名称	施工范围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名称	施工范围内容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9	7			7	0				

（5）养护要求

申字型高架养护工作主要依据《城市高架道路养护技术规范》（DB31/T678-2012）、《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提高市属道路日常养护标准（路容类）的通知》（沪道运事养〔2019〕2号）等文件的要求执行。

①巡视巡查工作

a.设施巡视，发现病害或问题应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理，确保设施外观整洁、路面坚实平整、纵横坡顺适、排水顺畅，结构完好无损、机电设备正常工作。

b.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结构安全检查，确保设施的各部件保持在良好的技术状况。

c.在经批准的设施管理区域内（含安全保护区）开展的其他施工作业行为，负有监管职能，应收集并分析第三方作业单位上报的保护区监测报表，发现有异常的数据应立即上报；做好巡视记录，并将有关情况及时上报。

②日常保洁工作

a.可采用机械或人工方式对所有设施设备进行清扫保洁。

b.频率质量要求：路容类设施应按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提高市属道路日常养护标准（路容类）的通知》（沪道运事养〔2019〕2号）要求及相关养护规范、标准和管理规定

执行，其他设施按有关规范要求执行。必要时，需提高养护保洁频次。

c.设施保洁质量必须符合有关规范标准。

③设施维修工作

a.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做好设施的日常保养和小修理工作。对于尚在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设施，应负责除因工程缺陷或质量问题外的所有养护维修工作；对于工程缺陷或质量问题影响设施结构或运行安全的情况，也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并告知项目单位及原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b.如果有本应属于小修理内容的病害或缺陷，由于拖延修理或修理不当等原因，导致该小修理内容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或转变为专项工程的，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需承担。

c.所有养护维修工作必须严格按相关标准、规范及许可手续要求执行，并做好安全管理工作。所有养护维修工作应符合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和质量考核标准。

d.桥面应及时清扫、保持整洁，桥面铺装坚实平整、纵横坡顺适、排水顺畅，无开裂、破损、跳车以及漏水现象；及时清除伸缩装置内沉积物，确保其无阻塞、开裂现象；泄水孔应保持结构完好，及时疏通，无破损和堵塞。保持支座各部分完整清洁，位置正确，无错位、变形、破损、脱空现象。及时清除墩台表面

杂物，保持其表面整洁；墩台及基础无滑动、倾斜、下沉，基础下无冲刷现象，台背填土无沉降或挤压隆起。混凝土构件结构完好无破损，无混凝土剥落、钢筋锈胀现象。桥孔应无建筑垃圾，无违章搭建和堆物，无擅自占用。栏杆和防撞墙应结构完好，边缘顺直，无积尘；桥上相关标志系统齐全完好；桥名牌保持整洁，无残缺和裂纹，桥名规范、醒目。

（6）养护考核标准

本项目按照《市管城市道路主体设施养护运维月度考核评分细则（修订）》进行考核，由市道运中心城市道路科负责牵头组织市管城市道路日常养护运维考核工作，对各设施进行考核评分，督促考核对象落实主体责任。市管城市道路日常养护运维考核包括月度考核和年度考核两部分组成，主要考核设施规范化管理成效和养护运维目标计划完成情况。

月度考核结果：考核评分 80 分及以上为合格，80 分以下为不合格。

年度考核结果：年度考核评分 80 分及以上，且无连续两个月月度考核不合格、无累计三个月月度考核不合格，则该年度考核结果为合格，其余为不合格。

5.项目实施情况

（1）养护完成情况

根据养护质量监理单位提供的工作台账，项目组对 2025 年项目完成情况进行了整理。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基本完成了采购需求文件中要求的工作频次和工作量，但部分设施保洁、设施设备小修更新工作未达到相关要求，主要原因一是部分保洁项目需要在封道段内实施，考虑到交通保障、恶劣天气影响等封道的因素，部分封道段内保洁项目工作量少于标书量；二是设施设备小修更新根据当年的设施实际损坏情况进行维修，工作量与采购需求文件预估的工作量相比较小。

针对日常养护工作量的差异情况，市道运中心每三年进行一次动态调整。

（2）养护考核情况

市道运中心负责牵头组织市管城市道路日常养护运维考核工作，2025 年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月度平均分为 90.51 分，考核扣分点主要为路面垃圾、杂物、声屏障污渍、零件缺损、防撞墙部位破损等方面。具体考核分数详见下表。

表 1-5 养护考核分数汇总表

序号	月份	考核得分
1	1 月	89
2	2 月	90
3	3 月	90
4	4 月	93
5	5 月	95
6	6 月	91

7	7 月	89
8	8 月	88.8
9	9 月	88.3
10	10 月	91
11	11 月	92
12	12 月	89
平均分		90.51

6.2023—2025 年项目预算资金情况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资金来源于城市维护资金，纳入市交通委部门预算。项目主要根据标段工作量、《上海市市政养护定额（2010）》、中标金额等编制年度预算。

（1）2023 年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6,125 万元，年中根据合同金额调整预算资金，调整后预算金额为 6,124.63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金额为 6,124.6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2）2024 年为项目新一轮招标年度，市道运中心根据项目设施量变化情况编制年度预算，年初预算金额 6,244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金额增加 119 万元。年中根据项目中标金额调整预算资金，调整后预算金额 6,237.80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金额 6,235.8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7%。

（3）2025 年根据中标金额编制年度预算，预算金额为 6,238 万元。当年实际支出金额为 6,237.8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9%。

表 1-6 2023—2025 年项目预算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年初预算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金额	预算执行率
2023 年	6,125.00	-0.37	6,124.63	6,124.63	100.00%
2024 年	6,244.00	-6.20	6,237.80	6,235.80	99.97%
2025 年	6,238.00	0.00	6,238.00	6,237.80	99.99%

表 1-7 2024 年项目年初预算编制设施量变动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设施名称	设施位置	调整明细	调整金额
1	主体设施	天目立交匝道	拆除原有 4 根匝道	-22
2			新建 5 根匝道	33
3		中兴路匝道	新建中兴路下匝道并纳入申字型高架养护范围	9
4		小计		20
5	桥梁设施	天目路人行桥	该桥随主体设施南北高架进行养护，并增加至申字型高架养护标段内（ ）	34
6		永兴路人行桥		19
7		蒹葭浜东桥		23
8		蒹葭浜西桥		23
9		小计		99
10	合计			119

7.合同支付情况

项目合同一年一签，金额主要为日常养护运维经费和专项工程经费。

2023 年合同金额为 6,124.63 万元，其中，日常养护运维经费合同金额为 5,205.94 万元，专项工程经费合同金额为 918.70 万元，当年已全部支付完毕，合同支付率为 100%。

2024 年合同金额为 6,237.80 万元，其中，日常养护运维经费合同金额为 4,997.80 万元，专项工程经费合同金额为 1,240.00 万元，当年实际支付 6,235.80 万元，合同支付率为 99.97%。

2025 年合同金额为 6,237.80 万元，其中，日常养护运维经费合同金额为 4,997.80 万元，专项工程经费合同金额为 1,240.00 万元，当年已全部支付完毕，合同支付率为 100%。

合同支付情况详见下表。

表 1-8 2023—2025 年项目合同支付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	支付情况			合同约定付款方式
			支付月份	实际支付金额	支付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	
2023 年	日常养护运维经费	5,205.94	6 月	3,643.78	69.99%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 3 月，经考核合格后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40%；第二次：支付时间为 6 月，经考核合格后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30%；第三次：支付时间为 9 月，经考核合格后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20%；第四次：支付时间为 11 月，根据本市财政部门预算执行工作要求或待本合同履约完成并经相关考核合格后，支付余下的日常养护运维经费。若承包人在最终考核中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追偿，并按本专用条款中 12.1 的约定进行处罚。
			9 月	1,041.19	20.00%	
			11 月	520.97	10.01%	
			小计	5,205.94	100.00%	
	专项工程经费	918.70	11 月	918.70	100.00%	按实结算，专项工程完成后支付。
			小计	918.70	100.00%	
	合计	6,124.63	合计	6,124.63	100.00%	
2024 年	日常养护运维经费	4,997.80	3 月	1,998.12	39.98%	合同签订后，分四次支付：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 3 月，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40%； 第二次：支付时间为 6 月，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30%； 第三次：支付时间为 9 月，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20%； 第四次：待养护服务完成并经考核合格，在收到合法有效的付款票据和凭证后 30 日内，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10%。 若承包人在养护服务期限满的年度考核中不合格，则发包人有权追偿，并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6 月	1,499.34	30.00%	
			9 月	998.56	19.98%	
			11 月	499.78	10.00%	
			小计	4,995.80	99.96%	
	专项工程经	1,240.00	6 月	620.00	50.00%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 6 月，支付专项工程经费的 50%；

年度	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	支付情况			合同约定付款方式
			支付月份	实际支付金额	支付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	
	费		11 月	620.00	50.00%	第二次：本年度专项工程全部完成并通过验收，根据结算审价结果，在收到合法有效的付款票据和凭证后 30 日内结清余款。全年支付总额不超过合同约定的专项工程经费金额。
			小计	1,240.00	100.00%	
	合计	6,237.80	合计	6,235.80	99.97%	
2025 年	日常养护运维经费	4,997.80	3 月	1,999.00	40.00%	合同签订后，分四次支付：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 3 月，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40%； 第二次：支付时间为 6 月，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30%； 第三次：支付时间为 9 月，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20%； 第四次：待养护服务完成并经考核合格，在收到合法有效的付款票据和凭证后 30 日内，支付日常养护运维经费的 10%。 若承包人在养护服务期限满的年度考核中不合格，则发包人有权追偿，并按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6 月	1,499.00	29.99%	
			9 月	999.00	19.99%	
			11 月	500.80	10.02%	
			小计	4,997.80	100.00%	
	专项工程经费	1,240.00	6 月	620.00	50.00%	第一次：支付时间为 6 月，支付专项工程经费的 50%； 第二次：本年度专项工程全部完成并通过验收，根据结算审价结果，在收到合法有效的付款票据和凭证后 30 日内结清余款。全年支付总额不超过合同约定的专项工程经费金额。
			11 月	620.00	50.00%	
			小计	1,240.00	100.00%	
	合计	6,237.80	合计	6,237.80	100.00%	

8.资金下达和拨付

项目资金拨付方式为授权支付。本项目为超过 1000 万元的城市维护项目，根据市道运中心内控管理要求，属于资金监管项目。高架公司须在指定银行开设资金监管银行账户。养护质量监理单位定期将月度考核情况提交市道运中心城市道路科，作为付款审核工作提供依据。

（1）预算安排

市道运中心根据城维项目工作要求，制定项目计划和编制项目预算后，报送至市交通委。市交通委审核后转报至市住建委。市住建委初审，并统筹城维资金总体安排后，报送至市财政局。经市财政局审核同意后，向市住建委下达本项目在城维资金中的预算控制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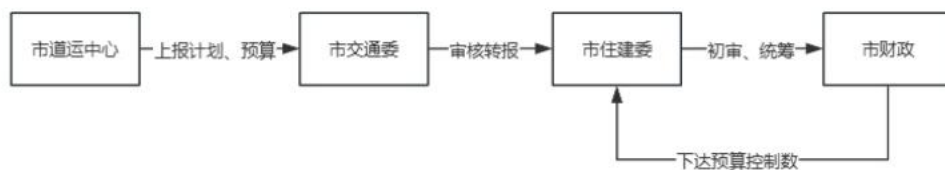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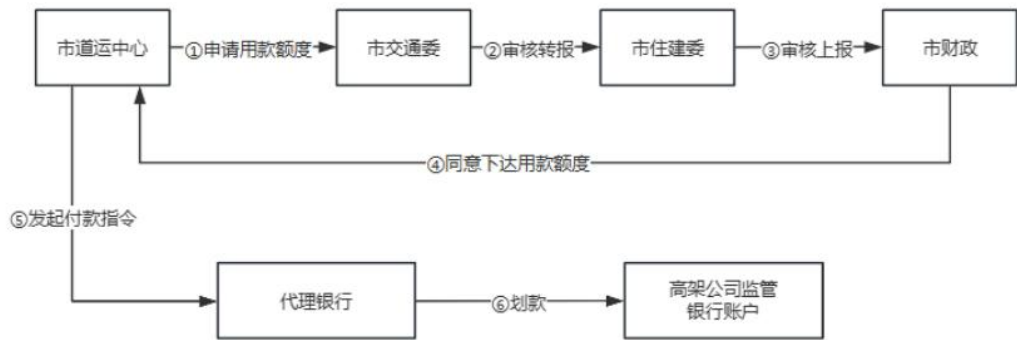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预算申报流程图

（2）额度下达

本项目采用授权支付的方式，根据合同约定和月度考核情况，市道运中心每年分4次（即合同约定的3、6、9、11月）在“预算一体化系统”上向市交通委申请用款额度，市交通委对支付明细、项目额度审核后转报至市住建委。市住建委审核同意后，报市财政局审核。市财政局同意后下达用款额度。额度下达后，市道运中心向代



理银行发起拨款指令，代理银行从市道运中心零余额账户划款至高架公司监管银行账户。

图3 项目预算额度申请图

（3）资金拨付

根据实际用款需求，高架公司填报用款计划表并附带合同等相关材料，提交至养护质量监理单位，由其对用款计划、合同金额、付款方式等内容进行确认。监理单位确认后，提交至市道运中心审核。审核通过后，高架公司资金监管银行账户资金按照用款计划有序拨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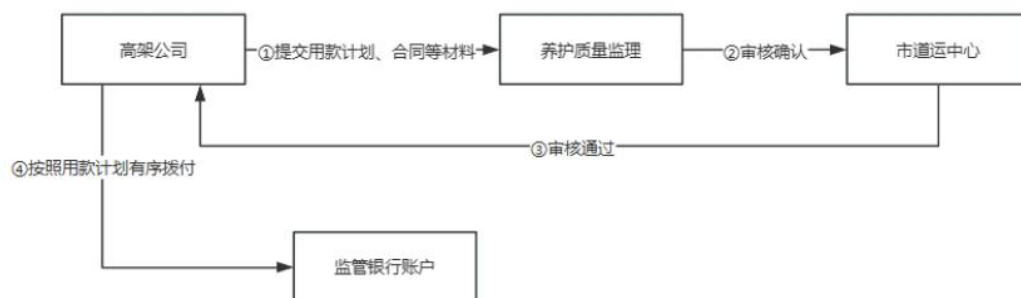


图 4 项目资金拨付图

9.项目组织

(1) 上海市财政局：预算管理部门，负责预算审核、预算额度下达、预算资金和政府采购的监管。

(2)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项目主管部门、行业管理部门，负责项目的统筹实施，负责项目立项审核、项目预算的审核和审批，进行业务指导，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管理。

(3)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城市维护资金的管理部门，负责项目资金的使用监管，负责组织、指导城市维护规划编制、方案审批，统筹协调市级城市维护项目前期研究、项目推进等工作。

(4) 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项目预算单位，负责项目立项申报、制定实施方案、编制项目预算、组织开展政府采购工作、指导项目实施、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管理、项目验收等。

(5) 上海高架养护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单位，根据采购需求、合同约定内容开展申字型高架日常养护工作、专项工程工作、运行管理工作等，按照管理单位要求做好各项申字型高架养护工作。

(6) 上海市市政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质量监理单位，主要负责对养护单位实际开展养护工作的跟踪监管、养护情况记录、工作量核定等。

10.项目管理

市道运中心主要依据《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内部控制规范手册》（2023版）、《市管城市道路主体设施养护运维月度考核评分细则（修订）》等文件规定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管理。高架公司项目管理主要依据其制定的《质量、安全文明措施与应急保障方案》《申字型项目部应急预案》等制度进行项目管理。

(1) 项目采购、合同签订

本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上海市政府采购实施办法》、相应年度《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等文件规定，通过集中采购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中标单位。市道运中心委托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作为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标。经政府采购流程确定中标单位后，市道运中心根据内部合同管理流程审核，确保合同内容清晰、合同要素完整，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

(2) 过程管理

①日常考核

市道运中心层面根据项目采购需求、考核要求、管理职责要求等方面对日常养护工作进行管理。

为保障养护工作的有序性和工作质量，市道运中心制定了《市管城市道路主体设施养护运维月度考核评分细则（修订）》，明确高架道路养护工作要求，并按月度对养护工作进行考核。考核内容主要有清扫覆盖率、巡查覆盖率、病害处置率、计划执行率、内业提交情况、清洁程度、病害情况、安全管理、专项评分等内容。

对养护工作开展情况以抽查为主，月度和年度依据考核细则对养护情况进行评分。同时，委托养护质量监理单位协助做好日常养护工作质量管理。高架公司对分包单位的管理主要依据服务合同约定内容，要求分包单位保质保量完成约定工作内容，并于项目服务周期结束后对分包单位工作情况进行验收考核。

②专项工程管理

专项工程完成后，高架公司及时完成资料整理和自检工作，并于一周内向养护质量监理单位申请验收，质量监理单位验收合格后报市道运中心最终验收；如需要整改，则高架公司应根据整改意见完成相关整改工作，经养护质量监理单位检查合格后正式开展竣工验收工作，验收合格的由市道运中心签发竣工报告。

（二）绩效目标确定情况

1.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保洁、日常维修维护、道路运行管理等措施维持申字型高架道路正常通行，充分展示城市形象，保障路面平整干净、设施完好整洁，确保申字型高架道路充分发挥城市交通主动脉的功能。

2.项目年度目标

2025 年按照养护计划、养护要求开展申字型高架道路的巡视巡查工作，完成日常保洁工作、设施维修工作和专项工程，做好应急抢险、车辆牵引等运行管理工作，确保各项工作符合要求及时完成。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高架道路运行安全、高架设施结构安全，道路路面整洁，道路畅通，不断提升运行管理效率，确保申字型高架道路功能的发挥。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全面了解 2025 年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的投入、项目管理以及产出和效益情况，对项目立项依据、目的、采购过程、合同签订以及实施情况和效益进行分析评价，总结项目取得的成效和经验，指出存在问题和不足之处，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建议，为后续类似养护运行管理项目提供借鉴和参考，促进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运行工作的管理秩序进一步规范和质量水准提升，进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5 年度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项目预算金额 6,238 万元。评价范围为项目资金产出的绩效以及为实现绩效目标所实施的各环节过程，具体包括项目立项流程的规范性，项目资金管理的合规性，项目过程管理的有效性（包括市道运中心对高架公司管理的有效性、高架公司对分包单位管理的有效性等），项目巡视巡查、项目日常养护、专项工程、运行管理工作等完成情况以及项目实施后的效益情况等。

（二）评价原则和方法

1.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采用的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比较法、公众评判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

（1）比较法。评价计划通过将项目实际产出、成效与计划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评价各项工作是否按计划要求实施，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2) 公众评判法。计划对项目单位、养护单位、社会大众等开展访谈和调研，了解各相关方及受益者对于本次项目养护工作开展情况及实施成效的看法；此外，通过搜集相关投诉处置记录，了解本次项目存在的薄弱点，为后续工作提供借鉴及参考。

(3)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如将项目投入成本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通过计算高架巡视、内侧声屏障保洁、外侧声屏障玻璃保洁等指标，综合衡量财政资金投入的经济性与有效性。

(4)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系统梳理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内外部因素，针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问题成因，为提出针对性改进建议提供依据。

(三) 评价工作过程

1. 数据采集

2026 年 1 月 20 日，项目组协同市财政监督局参与线下启动会，与市道运中心项目相关负责人员进行线下沟通，并制定项目资料清单，初步收集项目相关资料。

2026 年 2 月 4 日，开展成本绩效分析工作进场会，经前期沟通，项目组协同市财政监督局与市道运中心进一步了解项目内容，就前期资料清单进行梳理，并根据已收集的材料开始整理、初步分析。

2026年2月9日，项目组协同市财政监督局前往高架公司养护基地参加工作对接讨论会，与高架公司取得初步联络，就资料提供、补充作探讨，并制定初步现场调研计划。

2026年3—4月，经前期资料整理分析归纳，并根据高架公司提供的成本数据，开展项目绩效和成本分析工作，对于缺失的资料与高架公司不断沟通、收集。

2.资金使用合规性核查

项目组通过查阅高架公司项目相关的合同、发票、社保证明及相关凭证等材料，对项目费用支出的合规性、合同签订规范性、支出流程的规范性等内容进行核查。

3.访谈调研

（1）项目组与高架公司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就项目开展情况、成本数据收集归纳等内容进行现场访谈、电话询问，并于2月12日、3月10日与高架公司一同前往夜间封道路段进行现场调研，还通过跟车巡视、系统平台查阅、自行开车现场抽查等形式，对项目完成情况、业务流程进行确认分析，梳理总结发现问题、建议。

（2）项目组根据实施方案，于3月9日（与高架公司）、3月31日（与监理单位）、4月3日、4月9日、4月17日前往高架调研，了解高架巡视工作开展情况及养护工作效果。于2月12日、3

月 10 日、4 月 13 日、4 月 15 日夜间封路现场调研了解申字型高架各项养护工作开展情况。

4.社会调查

项目组根据修改完善后的工作方案开展社会调查工作,一方面,通过对项目单位、高架公司、养护质量监理单位等进行实地走访调研,并对相关单位的项目实施过程性资料、财务资料等信息资料进行查阅,并对其进行沟通访谈,进一步了解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并发掘养护工作开展中存在的亮点与不足。另一方面,项目组与项目单位、高架公司沟通确定问卷内容后,制作电子问卷,主要通过线上小程序扫码、链接分享等方式进行发放,共计发放问卷 157 份,回收的有效问卷 157 份。

5.数据分析及撰写报告

项目组根据评价要求,对采集的项目相关数据进行分析、处理,结合现场调研、抽查情况进行客观评分,并根据分析结果提炼评价结论,总结项目成效、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撰写项目评价报告。

(四)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基本要求,将从决策、过程、产出、成本、效益五个方面进行评价。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评价组指标设计总体思路如下:

依据绩效评价原理和原则，运用逻辑分析法，结合项目绩效目标和特点，参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框架》（沪财绩〔2020〕6号），设计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按照逻辑分析法，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成本和效益五部分内容和四级指标构成。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按照《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设置；三级指标，尤其是产出类和效益类指标，针对本项目特点进行个性化设计，在设置共性指标时也参考《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指标体系设置的相关内容；四级指标，主要是产出指标的细化。根据各个部分的重要程度，并考虑项目实施和管理对项目绩效的影响等因素设定各项指标的权重。在指标设置时，既关注市道运中心设立项目的工作目标，也充分考虑社会公众的体验和感受，做到相互补充，科学可行，确保充分体现和真实反映本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和绩效状况以及评价的实际需要。

（1）决策指标：反映项目前期设计与立项决策水平，涵盖项目立项和资金投入。项目组参考共性指标体系，结合项目立项流程要求，设计了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和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

（2）过程指标：反映项目实施全过程管控能力，涵盖资金管理和组织管理。项目组参考共性指标体系，结合项目管理流程情况，

设计了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范围明确性、采购管理合规性、合同管理有效性、监督管理有效性和档案管理有效性指标。

(3) 产出指标: 反映项目实际完成的工作情况。项目组围绕项目巡视巡查工作、日常保洁工作、设施维修工作、运行管理工作和专项工程五项主要工作内容,从项目计划完成的数量、质量、时效三个维度,设计了高架车辆巡视完成率,高架人工巡查完成率,人行天桥巡视巡查完成率,支座巡查完成率,高架日常保洁完成率,人行天桥日常保洁完成率,支座保洁完成率,高架日常设施维修完成率,人行天桥设施维修完成率,应急演练次数,应急抢险工作完成率,车辆牵引工作完成率,智能前端感知设备维保次数,专项工程完成率,人员、设备配置达标率,日常养护考核达标率,运行管理响应达标率,专项工程验收合格率,日常养护运维及时性,养护考核及时性,专项工程完成及时性指标。

(4) 成本指标: 反映资金投入与资源配置管控水平。项目组结合项目主要内容、成本分析思路,设计了日常养护运维成本合理性和专项养护运维成本合理性指标。

(5) 效益指标: 反映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综合效果。项目组根据立项目的,围绕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和长效运行机制设计安全事故发生情况、设施结构安全性、设施运行管理效率、高架道路整

洁性、高架道路畅通性、有责投诉处置率、长效机制健全性和高架道路通行满意度指标。

2.指标体系结构

2025 年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指标体系由四级指标构成。其中：一级指标 5 个、二级指标 11 个、三级指标 33 个、四级指标 13 个（详见附件 1）。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根据《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 号），项目组对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成本和效益五个维度，通过数据采集、实地调研和访谈等方式，对 2025 年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本项目总得分为 85.07 分，绩效评级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过程类指标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80.00%；产出类指标得分 24.67 分，得分率为 85.07%；成本类指标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50.00%；效益类指标得分 27.4 分，得分率为 91.33%。最终评分结果如下表所示，各指标具体评分情况详见附件 1。

表 3-1：各部分指标权重及分值汇总表

指标	A 决策类	B 过程类	C 产出类	D 成本类	E 效益类	合计
权重	10	25	29	6	30	100

分值	10	20	24.67	3	27.4	85.07
得分率	100.00%	80.00%	85.07%	50.00%	91.33%	85.07%

表 3-2: 2025 年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
指标得分汇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3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A2 资金投入	A21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合理	4	4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100%	99.99%	2	2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3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专项工程未形成制度；项目单位管理制度个别频次描述不够准确	4	3
		B22 项目范围明确性		明确	专项工程范围不够清晰	2	1
		B23 采购管理合规性		合规	采购需求文件内容不够严谨	4	3
		B24 合同管理有效性		有效	高架公司合同管理待加强	4	3
		B25 监督管理有效性		有效	高架公司过程管理待加强	4	3
		B26 档案管理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	2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巡视巡查工作	C111 高架车辆巡视完成率	①巡视 2 次/日； ②范围 203.10 公里	①巡视 2 次/日；②范围 203.10 公里	1	1
			C112 高架人工巡查完成率	①巡查 1 次/月； ②范围 101.55 公里	①巡查 1 次/月；②范围 101.55 公里	0.5	0.5
			C113 人行	①巡视 1 次/日；	①巡视 1 次/日；②	0.5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天桥巡视巡查完成率	②巡查 1 次/月; ③范围 1047.9 米	巡查 1 次/月; ③范围 1047.9 米		
			C114 支座巡查完成率	①高架支座巡视 1 次/年 (独立支座 2 次/年); ②人行天桥支座每季度巡视 1 次	①高架支座巡视 1 次/年 (独立支座 2 次/年); ②人行天桥支座每季度巡视 1 次	0.5	0.5
		C12 日常保洁工作	C121 高架日常保洁完成率	①机械清扫 2 次/日; ②封道保洁 3 次/月; ③范围 406.20 公里	①机械清扫 2 次/日; ②封道保洁 3 次/月; ③范围 406.20 公里	2.5	2.5
			C122 人行天桥日常保洁完成率	①人工擦洗、清扫清理 1 次/日; ②人工水枪冲 1 次/月; ③人工登高车水枪冲洗 3 次/年; ④人工用水枪冲洗 3 次/月; ⑤落水管、排水井盖人工水枪冲洗两月 1 次, 每年汛期前、冰雪天前各 1 次; ⑥范围 1047.9 米	①人工擦洗、清扫清理 1 次/日; ②人工水枪冲 1 次/月; ③人工登高车水枪冲洗 3 次/年; ④人工用水枪冲洗 3 次/月; ⑤落水管、排水井盖人工水枪冲洗两月 1 次, 每年汛期前、冰雪天前各 1 次; ⑥范围 1047.9 米	0.5	0.5
			C123 支座保洁完成率	①高架支座保洁 1 次/年; ②人行天桥支座每季度清洁一次	①高架支座保洁 1 次/年; ②人行天桥支座每季度清洁一次	0.5	0.5
		C13 设施维修工作	C131 高架日常设施维修完成率	①封道维修 3 次/月; ②应急维修与上报计划一致	①封道维修 3 次/月; ②应急维修与上报计划一致	2	2
			C132 人行天桥设施维修完成率	①维修次数与巡视发现问题数量一致; ②维修与上报计划一致	①维修次数与巡视发现问题数量一致; ②维修与上报计划一致	0.5	0.5
		C14 运行管理工作	C141 应急演练次数	高架应急演练 1 次、桥梁应急演练	高架应急演练 1 次、桥梁应急演练	0.5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练 1 次	1 次		
			C142 应急抢险工作完成率	按实开展	按实开展	0.5	0.5
			C143 车辆牵引工作完成率	按实开展	按实开展	0.5	0.5
			C144 智能前端感知设备维保次数	1 次	1 次	0.5	0.5
		C15 专项工程完成率		按实开展	8 项	2	2
	C2 产出质量	C21 人员、设备配置达标率		符合要求	部分车龄超要求	4	2.67
		C22 日常养护考核达标率		全部达标	考核达标，调研发现巡视工作、机械清扫工作存在不足	3	2
		C23 运行管理响应达标率		全部达标	全部达标	2	2
		C24 专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C3 产出时效	C31 日常养护运维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5	2.5
		C32 养护考核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1
		C33 专项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3 个专项不够及时	2	0
D 成本	D1 产出成本	D11 日常养护运维成本合理性		合理	存在可压减空间	4	2
		D12 专项工程成本合理性		合理	仍可进一步优化	2	1
E 效益	E1 社会效益	E11 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0	0	3	3
		E12 设施结构安全性		①平整度 IRI≤4.1m/km; ②桥梁定检达到 B 等级及以上; ③独柱墩支座定检无明显异常; ④设施结构安全状况整体稳定	①平整度 IRI=2.884m/km; ②桥梁定检达到 B 等级及以上; ③独柱墩支座定检无明显异常; ④设施结构安全状况整体稳定	4	4
		E13 设施运行		提升	提升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管理效率					
		E14 高架道路整洁性		整洁,无舆论事件	无舆论事件,但实地调研仍有不足	3	2.4
		E15 高架道路畅通性		畅通	畅通	3	3
		E16 有责投诉处置率		①有责投诉处置率 100%; ②投诉数量下降	①有责投诉处置率 100%; ②投诉数量下降	3	3
	E2 长效机制	E21 长效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信息化平台接口未连接	4	2
	E3 满意度	E31 高架道路通行满意度		≥90%	97.25%	6	6
合计						100	85.07

(二) 评价结论

本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良好,高架公司基本完成了相关文件、行业标准和采购需求规定的各项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任务,有效保障了申字型高架道路安全畅通、持续运行,但在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专项工程及时性、日常养护质量和效果等方面仍存在不足,有待进一步改进。具体如下:

从项目立项决策角度看,2025 年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依据《上海市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等文件设立实施,立项依据充分。项目主要实施内容符合市道运中心职责,项目资金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不存在重复。项目立项程序符合城维项目立项申报的相关要求。本轮标段设施量增量部分预算编制细化、依据充分。

从项目实施过程角度看,2025 年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9.99%,预算执行情况良好。本项目为超 1,000 万元的城维项目,根据市道运中心资金管理要求,开展了资金监管工作,有效防范了资金风险。

此外，市道运中心依据行业规范，制定针对本项目的管理制度，项目日常养护工作范围清晰明确；项目采购方式正确、采购流程规范；市道运中心项目合同内容清晰完整；项目监督管理严谨有效，考核管理制度较为系统全面；项目档案资料较为完整。但在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范围明确性、采购文件严谨性、合同管理有效性等方面仍存在不足。

从项目产出角度看，项目主要养护内容包括巡视巡查工作、日常保洁工作、设施维修工作、运行管理工作和专项工程等，各项养护内容基本按照采购需求、市道运中心管理文件要求的频次开展工作。但在人员设备配置达标情况、日常养护考核、专项工程及时性等方面仍存在不足。

从项目成本控制角度看，本项目日常养护运维在行政管理技术人员岗位设置和人力成本、每日巡视频次等方面仍有可压减空间。专项工程较上一轮标段增加 321.30 万元，缺乏增加依据。

从项目效益角度看，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良好，有效保障了申字型道路安全畅通、持续运行，项目实施过程中未出现因项目实施不到位而发生的安全事故和高架道路堵塞情况；高架设施结构安全性良好，高架路面平整度、桥梁定检、独柱墩支座定检等检测结果达到行业要求；设施运行管理效率提升，每起牵引较以前年度约节省 1.1 分钟，事故处置平均响应时间有所下降；全年行业投诉 684 条，较 2024 年下降 46.18%，行业有责投诉处置率达 100%。但实地调研

发现高架道路整洁程度仍存在不足。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

表 4-1：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A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3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	3
	A2 资金投入	A21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合理	4	4
	合计				10	10

1.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权重 3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3 分。

本项目主要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上海市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等文件设立实施，本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及运行管理，符合道运中心“承担本市路政、运政、交通设施养护管理等领域日常事务和相关技术支持保障服务”的相关职责。项目符合保障城市道路完好，充分发挥使用功能，促进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要求。项目资金来源于城市维护资金，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出范围，未发现该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存在重复的情况。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权重 3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3 分。

本项目为城市维护费项目，主要依据《上海市市级城市维护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程序立项。市道运中心根据城维项目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计划、预算后，报市交通委、市住建委、市财政局申

报立项，立项程度规范，立项程序资料较为齐全。

2.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合理性：指标权重 4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4 分。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每三年招标。每轮标段启动招标前，市道运中心对申字型高架设施量进行统计汇总，并根据设施量变动情况调整项目预算。本轮招标新增设施量对应增加的预算，预算编制明确细化，依据较为充分。

（二）项目过程

表 4-2：项目过程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	100%	99.99%	2	2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3	3
	B2 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专项工程未形成制度；项目单位管理制度个别频次描述不够准确	4	3
		B22 项目范围明确性	明确	专项工程范围不够清晰	2	1
		B23 采购管理合规性	合规	采购需求文件内容不够严谨	4	3
		B24 合同管理有效性	有效	高架公司合同管理待加强	4	3
		B25 监督管理有效性	有效	高架公司过程管理待加强	4	3
		B26 档案管理有效性	有效	有效	2	2
		合计			25	20

1.资金管理

B11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 2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2025 年上海市申字型高架道路养护维修及运行管理项目预算资金为 6,238 万元，市道运中心根据合同约定、考核结果支付相应款项，当年实际支出金额为 6,237.8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9%。预算执行情况整体较好。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权重 3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3 分。

本项目为超过 1,000 万元的城市维护项目，根据市道运中心内控管理要求，属于资金监管项目，高架公司须在指定银行开设资金监管银行账户，并根据实际用款需求填报用款计划表并附带合同等相关材料，提交至养护质量监理单位，由其对用款计划、合同金额、付款方式等内容进行确认。养护质量监理单位确认后，提交至市道运中心审核。审核通过后，高架公司资金监管银行账户资金按照用款计划有序拨付。

2.组织实施

B2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权重 4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3 分。

市道运中心依据《城市高架道路养护技术规范》作为行业规范对项目实施进行管理，并先后制定了《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提高市属道路日常养护标准（路容类）的通知》（沪道运事养〔2019〕2 号）、《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市管城市道路

日常养护运维工作考核管理办法（试行）》等项目管理制度，管理制度相对较健全。

但《上海市道路运输事业发展中心关于提高市属道路日常养护标准（路容类）的通知》（沪道运事养〔2019〕2号）中，对于日间路面机械清扫“每日2次”的频率描述不够准确，与行业规范与实际作业的“日间间歇性吸扫，早高峰前全线清扫”情况不一致。

本项目中专项工程已形成相应的工作惯例，由高架公司上报计划，经监理单位、市道运中心业务和财务科室评审后立项，但市道运中心未就专项工程管理形成制度文件，专项工程的定义、范围、实施流程等核心要素均不明确。

B22 项目范围明确性：指标权重2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1分。

本项目养护范围界限明确、日常养护运维工作内容清晰明确。但专项工程与日常养护运行、大中修项目的界限尚不够清晰，一是专项工程界限与日常养护运行划分不够清晰，在养护内容、金额等关键要素上均未进行明确划分；二是专项工程与申字型高架大中修项目部分工程内容上有重叠，如更换声屏障、更换交通安全设施等在专项工程与申字型高架大中修项目中均有安排。

B23 采购管理合规性：指标权重4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3分。

市道运中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上海市政府

采购实施办法》《上海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等文件规定，委托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进行公开招标确定中标单位，采购方式正确，采购流程规范。但采购需求文件编制不够严谨，出现少部分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如检查检测工作实际为市道运中心委托专业机构开展，而非采购需求明确的由中标单位委托第三方检查单位开展。

B24 合同管理有效性：指标权重 4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3 分。

经采购流程确认中标单位后，市道运中心根据内控管理制度中合同管理流程，制定并签订合同，合同服务内容清晰、要素完整。高架公司经公司内部招投标程序确定分包单位并签订合同，但经审核发现，高架公司分包合同需进一步调整完善，如牵引分包合同中未及时调整对接人员信息，且该合同未明确牵引设备的常规维修是否应由高架公司承担等。

B25 监督管理有效性：指标权重 4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3 分。

市道运中心根据项目采购需求、考核要求、管理职责要求等方面对日常养护工作、专项工程进行管理，并依据《市管城市道路主体设施养护运维月度考核评分细则（修订）》对养护情况进行考核评分，同时委托养护质量监理单位做好质量管理。高架公司对分包单位的管理主要依据合同约定服务内容，要求分包单位保质保量完成工作内容。但市道运中心、高架公司部分过程管理工作需加强，

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高架公司更换桥梁专业工程师时，市道运中心未及时发现并要求高架公司向其书面申请报备，不符合相关合同约定；二是对于材料领用管理需加强，市道运中心未监督高架公司开展材料盘点工作，导致养护材料底数不清。

B26 档案管理有效性：指标权重 2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市道运中心在采购需求中明确了市管城市道路主体设施养护运维内业资料清单，对于项目实施、考核验收全套材料作出相应要求，高架公司按照要求对材料进行整理、记录、归档，并提交至市道运中心。市道运中心每月对于提交的材料进行复核，并上传至监管平台，完成档案信息化管理。根据查阅平台导出的内业资料，项目档案管理有效，未发现归档不及时的情况。

（三）项目产出

表 4-3：项目产出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C 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巡视巡查工作	C111 高架车辆巡视完成率	①巡视 2 次/日；②范围 203.10 公里	①巡视 2 次/日；②范围 203.10 公里	1	1
			C112 高架人工巡查完成率	①巡查 1 次/月；②范围 101.55 公里	①巡查 1 次/月；②范围 101.55 公里	0.5	0.5
			C113 人行天桥巡视巡查完成率	①巡视 1 次/日；②巡查 1 次/月；③范围 1047.9 米	①巡视 1 次/日；②巡查 1 次/月；③范围 1047.9 米	0.5	0.5
			C114 支座巡查完成率	①高架支座巡视 1 次/年（独立支座 2 次/年）；②人行天桥支座每季度巡视 1 次	①高架支座巡视 1 次/年（独立支座 2 次/年）；②人行天桥支座每季度巡视 1 次	0.5	0.5
		C12 日常保洁工作	C121 高架日常保洁完成率	①机械清扫 2 次/日；②封道保洁 3 次/月；③范围 406.20 公里	①机械清扫 2 次/日；②封道保洁 3 次/月；③范围 406.20 公里	2.5	2.5
			C122 人行天桥日常保洁完成率	①人工擦洗、清扫清理 1 次/日；②人工水枪冲 1 次/月；③人工登高车水枪冲洗 3 次/年；④人工	①人工擦洗、清扫清理 1 次/日；②人工水枪冲 1 次/月；③人工登高车水枪冲洗 3 次/年；④人工用水	0.5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用水枪冲洗3次/月；⑤落水管、排水井盖人工水枪冲洗两月1次，每年汛期前、冰雪天前各1次；⑥范围1047.9米	枪冲洗3次/月；⑤落水管、排水井盖人工水枪冲洗两月1次，每年汛期前、冰雪天前各1次；⑥范围1047.9米		
			C123 支座保洁完成率	①高架支座保洁1次/年；②人行天桥支座每季度清洁一次	①高架支座保洁1次/年；②人行天桥支座每季度清洁一次	0.5	0.5
		C13 设施维修工作	C131 高架日常设施维修完成率	①封道维修3次/月；②应急维修与上报计划一致	①封道维修3次/月；②应急维修与上报计划一致	2	2
			C132 人行天桥设施维修完成率	①维修次数与巡视发现问题数量一致；②维修与上报计划一致	①维修次数与巡视发现问题数量一致；②维修与上报计划一致	0.5	0.5
		C14 运行管理工作	C141 应急演练次数	高架应急演练1次、桥梁应急演练1次	高架应急演练1次、桥梁应急演练1次	0.5	0.5
			C142 应急抢险工作完成率	按实开展	按实开展	0.5	0.5
			C143 车辆牵引工作完成率	按实开展	按实开展	0.5	0.5
			C144 智能前端感知设备维保次数	1次	1次	0.5	0.5
		C15 专项工程完成率		按实开展	8项	2	2
	C2 产出质量	C21 人员、设备配置达标率		符合要求	部分车龄超要求	4	2.67
		C22 日常养护考核达标率		全部达标	考核达标，调研发现巡视工作存在不足	3	2
		C23 运行管理响应达标率		全部达标	全部达标	2	2
		C24 专项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C3 产出时效	C31 日常养护运维及时性		及时	及时	2.5	2.5
		C32 养护考核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1
		C33 专项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3个专项不够及时	2	0
	合计					29	24.67

1.产出数量

C111 高架车辆巡视完成率: 指标权重1分,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

得分 1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抽查高架公司系统平台工作轨迹，现场调研等，2025 年高架公司基本完成每日 2 次的巡视工作，每次巡视范围为 203.10 公里。高架车辆巡视工作整体完成较好。

C112 高架人工巡查完成率：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抽查高架公司系统平台工作轨迹，现场调研等，2025 年高架公司基本完成每月一次的巡查工作，每次巡查范围为 101.55 公里。高架人工巡查工作整体完成较好。

C113 人行天桥巡视巡查完成率：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现场调研等，2025 年高架公司基本完成每日一次的人行天桥巡视巡查，每月一次的桥梁结构巡查，每次巡视范围 1,047.9 米。人行天桥巡视巡查工作整体完成较好。

C114 支座巡查完成率：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现场调研等，2025 年高架公司基本完成每年 1 次的高架支座巡查工

作（独立支座 2 次/年），每季度 1 次的人行天桥支座巡查工作。支座巡查工作整体完成较好。

C121 高架日常保洁完成率：指标权重 2.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抽查高架公司系统平台工作轨迹，现场调研等，2025 年高架公司基本完成日间 2 次的机械清扫，一次为早高峰前的全线机械清扫，一次为日间间歇性清扫；除恶劣天气等特殊情况需全天应急抢险外，基本完成每月 3 次的夜间封道作业保洁，保洁范围为 406.20 公里。高架日常保洁完成频次、范围基本达到要求。

C122 人行天桥日常保洁完成率：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现场调研等，2025 年高架公司基本完成每天 1 次的人行天桥人工擦洗、清扫清理；每月 1 次的人工水枪冲洗；每年 3 次的登高车冲洗；两月 1 次的落水管、排水井盖人工水枪冲洗，汛期前、冰雪天前各 1 次保洁。保洁范围达到 1,047.9 米。人行天桥日常保洁完成频次、范围基本达到要求。

C123 支座保洁完成率：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

现场调研等，2025 年高架公司基本完成每年 1 次的高架支座保洁，每季度 1 次的人行天桥支座清洁。人行天桥日常保洁完成频次基本达到要求。

C131 高架日常设施维修完成率：指标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通过抽查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现场调研等，2025 年高架公司基本完成每月 3 次的封道作业设施维修，全年主要完成路面修补 9,522.95 m²，混凝土结构涂装层面积 34,600 m²，钢结构涂装层面积 13,302 m²等。未发现高架设施应急维修实际工作与上报计划不一致的情况。高架日常设施维修完成情况较好。

C132 人行天桥设施维修完成率：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通过抽查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现场调研等，2025 年高架公司基本按照巡视发现问题开展人行天桥设施维修工作，未发现人行天桥设施维修实际开展与上报计划不一致的情况。人行天桥设施维修完成情况较好。

C141 应急演练次数：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养护质量监理记录等，2025 年实际开展高架应急演练 1 次、桥梁应急演练 1 次。应急演练完成基本达到要求。

C142 应急抢险工作完成率：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

准，得分 0.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养护质量监理记录等，申字型高架全年共处理各类应急抢险事件共计 1,087 次。未发现存在应开展实际未开展应急抢险工作的情况。

C143 车辆牵引工作完成率：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养护质量监理记录等，2025 年车辆牵引工作均按照实际情况开展，未发现需开展未开展车辆牵引工作的情况。申字型高架全年共完成车辆牵引工作 8,921 次，交通保卫次数 550 次。车辆牵引工作完成情况较好。

C144 智能前端感知设备维保次数：指标权重 0.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养护质量监理记录等，2025 年高架公司已完成了智能前端感知设备维保工作。

C15 专项工程完成率：指标权重 2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通过查阅专项工程相关材料，2025 年项目共完成申字型立交弯道彩色路面专项工程、申字型高架交安设施综合整治专项工程、申字型高架内侧防撞墙砼破修补专项工程、天目立交新建匝道外侧涂装专项工程、申字型高架伸缩缝改建专项工程、申字型高架防噪屏改建、新建专项工程、申字型高架路面整治工程、延安高架、南北

高架防噪屏喷涂专项工程 8 项专项工程。未发现未开展或实际开展与申报计划不一致的专项工程。

2.产出质量

C21 人员、设备配置达标率：指标权重 4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67 分。

通过查阅采购需求文件、项目内业资料等，2025 年高架公司人员、设备、养护基地配置基本按照采购需求配置，但存在自有设备中 5 台路面清扫车车龄近 10 年，与采购需求中，路面清扫车车龄不得超过 8 年的要求不符。

C22 日常养护考核达标率：指标权重 3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月报、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抽查高架公司系统平台工作轨迹，现场调研等，2025 年项目每日机械清扫工作、巡查工作、巡视工作、病害发现录入工作、月度养护计划完成情况、年度考核验收等基本达到考核要求。但巡视工作、机械清扫仍不够到位，结合项目组实地走访调研，发现巡视工作存在 3 处未发现病害的情况、每日 2 次的机械清扫实际为一次是早高峰前全线清扫，一次是早高峰后间歇性吸扫。

C23 运行管理响应达标率：指标权重 2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养护质量监理记录，2025 年应急演练工作

开展符合计划要求，应急抢险工作按照实际开展，智能前端感知设备维保达到技术要求。

C24 专项工程验收合格率：指标权重 2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通过查阅专项工程材料，2025 年开展的 8 项专项工程均通过验收。

3.产出时效

C31 日常养护运维及时性：指标权重 2.5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5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养护质量监理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表，2025 年日常养护运维工作基本按照养护计划要求时间、频次等及时开展，未发现开展不及时的情况。

C32 养护考核及时性：指标权重 1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1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月度考核评分表，2025 年高架公司按照考核要求，及时向市道运中心养护考核系统上传相关的内业资料，市道运中心对养护单位的考核工作根据考核管理要求及时开展。

C33 专项工程完成及时性：指标权重 2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0 分。

通过查阅内业资料、专项工程结算审核报告，2025 年 8 项专项工程原计划于 9 月完成，5 个专项工程实际于 9 月完成（申字型高

架防噪屏改建、新建专项工程，申字型高架伸缩缝改建专项工程，申字型立交弯道彩色路面专项工程，延安高架、南北高架防噪屏喷涂专项工程，申字型高架内侧防撞墙砼破修补专项工程）；3个专项工程（申字型高架交安设施综合整治专项工程，天目立交新建匝道外侧涂装专项工程，申字型高架路面整治工程）受同路段大修工程影响、协调下部电车断电时间较长等原因实际于11月完成，未按照计划时间完成。

（四）项目成本

表 4-5：项目成本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D 成本	D1 产出成本	D11 日常养护运维成本合理性	合理	存在可压减空间	4	2
		D12 专项工程成本合理性	合理	仍可进一步优化	2	1
	合计				6	3

D11 日常养护运维成本合理性：指标权重 4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通过成本测算分析，对日常养护运维成本测算，可进一步通过合理安排行政管理技术人员、调整每日巡视频次等方式压减成本。

D12 专项工程成本合理性：指标权重 2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1 分。

通过成本测算分析，按照专项工程的作业内容、工程量、资金预算、紧急程度及其他工程项目安排情况，可进一步优化专项工程资金成本。

（五）项目效益

表 4-4: 项目效益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E 效益	E1 社会效益	E11 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0	0	3	3
		E12 设施结构安全性	①平整度 IRI $\leq$ 4.1m/km; ②桥梁定检达到 B 等级及以上; ③独柱墩支座定检无明显异常; ④设施结构安全状况整体稳定	①平整度 IRI=2.884m/km; ②桥梁定检达到 B 等级及以上; ③独柱墩支座定检无明显异常; ④设施结构安全状况整体稳定	4	4
		E13 设施运行管理效率	提升	提升	4	4
		E14 高架道路整洁性	整洁, 无舆论事件	无舆论事件, 但实地调研仍有不足	3	2.4
		E15 高架道路畅通性	畅通	畅通	3	3
		E16 有责投诉处置率	①有责投诉处置率 100%; ②投诉数量下降	①有责投诉处置率 100%; ②投诉数量下降	3	3
	E2 长效机制	E21 长效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信息化平台接口未连接	4	2
	E3 满意度	E31 高架道路通行满意度	$\geq$ 90%	97.25%	6	6
	合计				30	27.4

1.社会效益

E11 安全事故发生情况: 指标权重 3 分,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 得分 3 分。

根据查阅相关内业资料、现场访谈调研等了解到, 2025 年未出现因本项目实施不到位而产生的安全事故。

E12 设施结构安全性: 指标权重 4 分, 根据指标评分标准, 得分 4 分。

通过查阅检测材料, 高架路面平整度 IRI=2.884m/km, 达到 $\leq$ 4.1m/km 的目标要求, 桥梁定检达到 B 等级及以上, 独柱墩支座

定检无明显异常，设施结构安全状况整体稳定。

E13 设施运行管理效率：指标权重 4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4 分。

根据查阅相关内业资料、现场访谈调研等了解到，2025 年申字型高架每起牵引较以前年度约节省 1.1 分钟，事故处置平均响应时间有所下降，处置效率得到提升。

E14 高架道路整洁性：指标权重 3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4 分。

通过搜寻查阅相关媒体报导，2025 年未发生因高架道路脏乱差被媒体舆论报导的情况。但在实地调研过程中，发现高架道路整洁程度仍存在不足，如 4 月 17 日延安高架 YN269 桩号段在当天封道保洁作业后，路面仍有落叶。

E15 高架道路畅通性：指标权重 3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3 分。

通过查阅相关内业资料、考核材料、现场访谈等，未发现因本项目实施不到位导致的高架道路堵塞情况。

E16 有责投诉处置率：指标权重 3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3 分。

通过访谈、查阅内业资料、投诉处置记录等，2025 年申字型高架行业投诉总数 684 条，较 2024 年 1271 条下降 46.18%，有责投诉处置率 100%，投诉数量较上年有所下降。

2.长效机制

E21 长效机制健全性：指标权重 4 分，根据指标评分标准，得分 2 分。

本项目长效管理规划主要有《上海市道路养护运行“十四五”规划》（沪道运设养〔2021〕322 号）等，每年养护工作启动前，中标单位编制养护大纲，长效规划、项目计划明确。市道运中心、高架公司针对本项目均搭建了信息平台，但目前平台相关接口尚未联通，未能在信息平台上实现信息互通。

3.满意度

E31 高架道路通行满意度：指标权重 6 分，得分 6 分。

通过问卷调查数据统计，受访对象对于申字型高架道路通行的满意度为 97.2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保障核心需求，推动养护流程必须“精准高效”

根据养护维修标准要求，结合申字型高架的核心定位，制定了差异化的养护标准。日常养护实行“每日巡查清扫、每周深度保洁、每月全面排查”，重点清理路面杂物、排查设施隐患；日常维修保养坚持“发现即处置、处置即达标”，针对路面坑槽、型钢损坏等问题，实行快速响应应急处置，24 小时内完成精准维修；专项工程聚焦设施老化、结构安全、景观提升等重点问题，提前谋划、精准实施，

确保设施性能与城市发展需求同频同步。

2.强化中控标准化，实现养护闭环管理“精益求精”

深化中控标准化建设，搭建智慧化综合管理平台，整合运维监测、作业监管、应急指挥等功能。依托全域视频监控，强化主动巡查与隐患预警能力。完善风险防控、应急处置、作业监管全链条制度，优化调度流程、压缩处置时效，提升养护管理协同水平，实现全流程闭环管控，保障高架道路平稳运行。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高架巡视频次高于行业规范，高架道路巡视效率需进一步提升

2025 年，申字型高架巡视频率为 2 次/日，高于《城市高架道路养护技术规范》（DB31/T678-2012）及市道运中心印发的《关于提高市属道路日常养护标准（路容类）的通知》所明确的巡视频率（1 次/日）。经测算，巡视频次增加后关联的运维成本同比上升，而同期新增病害发现量增幅有限。从短期成本核算与病害统计的线性关系看，投入与产出的边际效益递减明显，资金使用效率仍有优化空间。

2.专项工程界定标准不够明确，与日常养护及养护工程边界不清

市道运中心未就专项工程管理形成正式制度文件，专项工程的定义、范围、实施流程等核心要素均不明确，导致专项工程与日常

养护运维管理的界限不清。此外，专项工程与申字型高架大中修等其他工程项目间的统筹衔接也显不足，两者在部分工程类型上有重叠，如更换声屏障、更换交通安全设施等在专项工程与申字型高架大中修项目中均有安排，同类事项归类不一。

3.部分实施环节存在不足，过程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一是合同履约管理不严。市道运中心未要求高架公司提供相关车辆证明，高架公司自有设备中，其中5台路面清扫车已超过合同规定的8年车龄；2025年3项专项工程因同路段大修工程影响等原因实际于11月完成，晚于计划规定的9月完成的要求。**二是采购需求编制不够准确。**如市道运中心未在本项目中安排检查检测工作相关预算，实际该项工作也由市道运中心牵头委托专业机构开展，但在采购需求中却明确应由“中标单位委托第三方检查单位开展检查检测工作”，采购需求编制不够准确。

六、有关建议

（一）根据行业规范调整巡视频次，加强日常巡视工作质量

建议市道运中心按行业规范合理调整巡视频次，并通过组织养护单位巡视人员专业培训、定期对工作成效复盘总结、加强日常考核力度等方式，进一步提升巡视效果。同时，建议充分发挥监理单位作用，将监理单位每天对高架进行的一次巡视检查，作为病害问题发现的有效补充。

（二）厘清专项工程界限，完善管理流程

建议市道运中心牵头，会同养护单位和监理单位，研究形成专项工程界定标准，并在此基础上，切实加强对专项工程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形成管理制度文件，明确专项工作的核心要素。以后年度按照专项工程的作业内容、工程量、资金预算、紧急程度及其他工程项目安排情况，统筹安排专项工程内容。

（三）提升管理质量，全面加强项目执行管理

一是建议市道运中心提高对中标单位合同履约的日常管理力度，严格按照合同约定，重点加强超龄设备更换、项目进度把控等实施环节的管理，进一步提高养护质量。二是建议市道运中心进一步完善采购文件和相关内部文件，修正表述偏差，切实提高文件的准确性和规范性。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